

國立中興大學 2014 土木營 報名費退費申請書
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	
家長姓名		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(手機)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
個人 帳 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帳戶：局號：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帳戶：_____銀行_____分行		
	戶名：_____ 帳號：_____		
<p>申請退費方式：實際退還費用將按照下頁所附之規定辦理。</p> <p>填寫本申請表後，可用掃描方式掃描成圖檔，並以 e-mail 寄至 2014 興大土木營聯絡信箱 nchucecamp2014@gmail.com；或經郵局寄信至 40227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 250 號 土木系 系學會。申請時間之認定，以郵件所示日期或郵戳為準。</p>			

學生簽名_____

家長簽名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(一) 本營隊之收、退費規定載明於報名簡章、官方營網頁與 FB 粉絲專頁，並得隨時補充說明。

(二) 全程參與本營隊之學員，將於營隊結束後掣給正式收據。

(三) 為確保活動品質，主辦方須預先支出食宿、場地等費用，故已匯款之錄取學員若臨時無法參加，本營隊將依以下方式退費：

- 1、學員於 2014/06/13 前提出退費申請者，僅須負擔主辦方之轉帳手續費，其餘之營隊約定繳納費用皆予以退還。
- 2、學員於 2014/06/14 至 2014/06/20 提出退費申請者，將退還營隊約定繳納費用之五成。
- 3、學員於 2014/06/21 至 2014/06/27 提出退費申請者，將退還營隊約定繳納費用之三成。
- 4、學員於 2014/06/28(含)以後提出退費申請者，全額之營隊約定繳納費用皆不予退還。

(四) 若營期時遇上不可抗拒之天然災害(地震、颱風等)，導致營隊無法舉辦，主辦方在扣除前置作業之支出後，將退還營隊約定繳納費用之七成，並於原定正式營期起七日內退還。

(五) 營期間若有晚到或須提前離營者，務必事先告知工作人員；未事先告知而擅離者恕不退還活動費用。

(六) 以上退款方式，係根據本營隊之準備工作進度而訂，還請多加包涵體諒。若覺有不妥之處，請慎重考慮再行匯款。

本規定已於 2014 年 5 月 23 日網路公告，詳見官方營網站之最新消息區：

<http://nchucecamp.weebly.com/26368260322804024687.html>